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SUN YIP HOLDINGS LIMITED

進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56)

建議股份拆細 及 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建議股份拆細

董事會建議，將每股面值0.01港元的現有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拆細為1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拆細股份。股份拆細生效後，本公司的法定股本將為500,000,000港元，分為500,000,000,000股拆細股份，其中992,000,000股拆細股份將為已發行及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假設於本公佈日期後但股份拆細生效前不再發行或購回其他股份)。

拆細股份與其他股份於各方面享有同等權利。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批准股份拆細生效當時的已發行拆細股份以及因行使可能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而發行的任何拆細股份上市及買賣。本公司將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使拆細股份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股份現時在聯交所的每手買賣單位為2,000股。董事會亦建議待股份拆細生效後，將每手買賣單位由2,000股股份改為10,000股拆細股份。

一般資料

載有(其中包括)股份拆細詳情、拆細股份買賣安排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通函將盡快寄予各股東。

股份拆細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500,000,000港元，分為5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其中99,200,000股股份為已發行及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股東已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一日採納並批准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亦無任何尚未行使的認股權證、可換股票據、購股權或衍生工具。

董事會建議將每股面值0.01港元的現有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拆細為1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拆細股份。股份拆細生效後，本公司的法定股本將為500,000,000港元，分為500,000,000,000股拆細股份，其中992,000,000股拆細股份將為已發行及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假設於本公佈日期後但股份拆細生效前不再發行或購回其他股份)。

拆細股份與其他股份於各方面享有同等權利。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批准股份拆細生效當時的已發行拆細股份以及因行使可能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而發行的任何拆細股份上市及買賣。本公司將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使拆細股份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待拆細股份獲准在聯交所上市及買賣後，拆細股份將獲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拆細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之日或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可能釐定的其他日期起可在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間於任何交

易日進行的結算交易須於該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交收。中央結算系統內所有活動須符合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

股份拆細的條件

股份拆細須待達成以下條件後，方可作實：

- (a) 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批准股份拆細；及
- (b) 聯交所批准於股份拆細生效當時的已發行拆細股份以及因行使可能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而發行的任何拆細股份上市及買賣。

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股份現時在聯交所的每手買賣單位為2,000股。董事會亦建議待股份拆細生效後，將每手買賣單位由2,000股股份改為10,000股拆細股份。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確保拆細股份每手買賣單位的價值高於2,000港元，同時亦可降低有關轉讓拆細股份的買賣及登記成本。董事會認為，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

預期時間表

股份拆細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的預期時間表如下：

遞交股東特別大會代表委任表格的最後限期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 (星期一) 上午十時三十分
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日期及時間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星期三) 上午十時三十分
股份拆細生效日期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星期四)
開始以股份現有股票免費更換拆細 股份新股票的日期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星期四)

以每手買賣單位20,000股拆細股份

(以現有股票形式) 買賣拆細

股份的臨時櫃檯開設日期.....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星期四) 上午九時三十分

以每手買賣單位2,000股股份買賣的原有櫃檯

關閉日期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星期四) 上午九時三十分

以每手買賣單位10,000股拆細股份(以新股票形式)

買賣拆細股份的原有櫃檯重開日期.....二零一一年一月七日
(星期五) 上午九時三十分

股份及拆細股份並行買賣開始日期.....二零一一年一月七日
(星期五) 上午九時三十分

以每手買賣單位20,000股拆細股份(以現有股票形式)

買賣拆細股份的臨時櫃檯關閉日期.....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七日
(星期四) 下午四時正

並行買賣終止日期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七日
(星期四) 下午四時正

以股份現有股票免費更換拆細股份新股票的截止日期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星期一) 下午四時正

附註：所有時間及日期均為香港時間及日期

更換股票

股份拆細生效後，本公司亦將安排股東可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包括首尾兩天)的辦公時間內將股份的現有股票(藍色)遞交至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以免費更換為拆細股份的新股票(綠色)。該段期間屆滿後，更換股份

的現有股票將收取每張發出的股份新股票或每張交回的現有股票(以股票數目較高者為準) 2.50港元(或聯交所不時指定的較高金額)的費用。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七日後，股份的現有股票將不得用作買賣及交收，惟仍為拆細股份合法擁有權的有效證明。

股份拆細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的原因

建議股份拆細將減少每股股份的面值及成交價，同時增加已發行股份總數。董事認為，因股份拆細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而增加本公司股份數目及減少每手買賣單位的價值能改善拆細股份的成交量，使本公司吸引更多投資者及擴大股東基礎。董事亦認為，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後，拆細股份可以更合理的每手買賣單位及價值進行買賣。進行股份拆細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且不會對本公司的財務狀況有任何負面影響。

除本公司就股份拆細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的應計開支(包括印刷費及專業費用)外，進行股份拆細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本身不會影響本集團的相關資產、業務營運、管理或財務狀況或股東整體利益。

一般資料

載有(其中包括)股份拆細的詳情、拆細股份買賣安排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通函將盡快寄予各股東。

本公司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批准股份拆細及所涉事宜。由於並無股東較其他股東在股份拆細中擁有重大權益，因此股東毋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放棄投票。

釋義

在本公佈中，除文義另有指明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指	股份拆細生效時將每手買賣單位由2,000股股份改為10,000股拆細股份
「中央結算系統」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設立並操作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本公司」	指	進業控股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批准股份拆細及所涉事宜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現有普通股
「股份拆細」	指	「股份拆細」一段所述將每股面值0.01港元的現有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拆細為1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新股份
「股東」	指	股份或拆細股份(視情況而定)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拆細股份」 指 股份拆細後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新普通股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承董事會命
進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簡國祥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下列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簡國祥
鄭家銘
馮中健
謝天龍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洪進
盧浩初
宋利國

本公佈之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之各董事願就本公佈之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以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自公佈日期起將在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以及「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登載七日。本公佈亦會在本公司網站<http://www.tsunyip.hk>登載。